

髮動全身，政府不應恣意妄為，應謹慎思維判決後對台灣與亞太地區動盪的評估。

(七十八) 本院李委員彥秀，建請行政院檢討我國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之政策，其中必須每五年重新再評估鑑定。從 101 年始，身心障礙之朋友要因應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上路，必須每五年重新再評估鑑定，而未來不再有永久效期之身心障礙證明，且到 108 年之前必須全數換證完畢（包含 103 年才制定之不可回復身障者類別）。茲事體大，至關重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鑒於新制上路前（101 年 7 月 11 日）永久有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證作業之統計人數為 75 萬 6,334 人，但截至 105 年 6 月，原持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者已直接換發新版證明計 11 萬 7,988 人，經重新鑑定後換發新版證明計 8,298 人（共 126,286 人）。現有截至 105 年 6 月原持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尚未換發新版證明者共計 57 萬 227 人。再者，預定完全換證完畢僅剩下兩年（108 年完成所有換證）的時間，但是仍有 57 萬 227 人尚未還成，是否是中央執行不力，亦或是國人對政策的不信任。
- 二、其次，新制的目的，每五年要求評估身障者的需求，再決定能夠給予什麼協助與服務，但是中央並未實際整合過地方政府的人力與量能，過於草率與打高空，如一切任由地方政府去做，無非失職，然中央應該主動去推動，而非放任不管。
- 三、因此，每五年的換證政策對有些雙老家庭有時間上的擔憂、如行政作業疏失將可能導致換證程序無法順利，最後受害的都將是身障者權益，行政機關執行不利不應該影響到身障者的權益，更不是大家所樂見，政府應該檢討和研議在不影響身障者的權益下又能進行協助，才是政府重要的責任。如果僅要求地方政府配合中央的政策，然只是空白政策。

(七十九) 本院李委員彥秀，建請行政院檢討我國溫室氣體排放量之計畫。2015 年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，其目標遠高於「國家自主預期貢獻」，當中承諾到 2050 年，其溫室氣體排放量要比 2005 年減少約 50%。換句話說，2050 年台灣在排放量不能超過 1 億 3,400 萬噸。但台灣目前年排放量為 2 億 8,900 萬噸，且依據對能源需求不斷增加下，預估台灣 2030 年之排放量將達 4 億 2,800 萬噸。茲事體大，至關重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